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市 城镇居住社区人居环境品质提升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函〔2022〕4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有关单位：

为加强对我市城镇居住社区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市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城镇居住社区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工作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统筹推进揭阳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绿色社区创建、城市体检、城中村改造、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历史建筑及历史文化保护与活化利用等工作，审议相关政策文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督促、指导各地、各有关部门落实工作任务。

二、组成人员

组 长：蔡淡群 市委常委、副市长

副组长：林凜凯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成 员：黄育生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林晓畅 市教育局副局长

谢鹏飞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黄志雄 市公安局副局长
许小琼 市民政局副局长
陈坤明 市财政局副局长
柯雄杰 市自然资源局总工程师
胡壮国 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陈 凯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林益生 市商务局副局长
王吉华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
吴燕雯 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蔡友源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
郑宏光 市国资委副主任
杨楚平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黄晓棠 市金融工作局副局长
王林抛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副局长
唐锦荣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副局长
郑明钦 市税务局二级高级主办
吴爱珊 市残联副理事长
胡朝晖 人民银行揭阳市中心支行副行长
蔡冬枫 揭阳银保监分局副局长
黄奕标 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王素文 揭阳供电局副总经理
朱海舟 市邮政管理局副局长
冯国强 中国电信揭阳分公司副总经理
谢少丰 中国移动揭阳分公司副总经理



朱 翔 中国联通揭阳分公司总经理

三、工作机制

领导小组不纳入市级议事协调机构管理。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主任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分管负责同志兼任。领导小组建立联络员制度，由各成员单位相关业务科室一名负责同志担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联系和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按程序报领导小组组长批准。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7日